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一、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概况

(一) 单位职责

(二) 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三、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 参与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行监管的制度建设与措施落实工作。
2. 承担市管理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行监管和考核评价的具体事务性工作，以及垃圾处理费支付的初步审核。
3. 承担垃圾密闭化运输的定点监管工作，参与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质量标准体系建设工作，推动垃圾处理技术创新、研发、推广、交流工作。
4. 完成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二、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55.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29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636.4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部门：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3,240.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72.88
		4,055.43	本年支出合计	49	4,049.62
23				50	
24			结余分配		
25		268.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273.92
26		4,323.54	总计	52	4,323.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5.43	4,055.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6.49	636.4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0.95	480.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06	104.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7	51.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46.05	3,246.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46.05	3,246.0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46.05	3,246.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88	172.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88	172.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96	134.96					
2210203	购房补贴	37.92	3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49.62	2,249.96	1,799.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6.49	155.53	480.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6.49	155.53	480.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0.95		480.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06	104.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7	51.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40.24	1,921.54	1,318.7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40.24	1,921.54	1,318.7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40.24	1,921.54	1,318.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88	172.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88	172.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96	134.96				
2210203	购房补贴		37.92	3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55.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636.49	636.4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3,240.24	3,240.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72.88	172.88	
	23	4,055.43		本年支出合计	51	4,049.62	4,049.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38.1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2	143.96	143.9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138.15			5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5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7				55			
总计	28	4,193.58		总计	56	4,193.58	4,193.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049.62	2,249.96	1,799.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6.49	155.54	480.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6.49	155.54	480.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0.95		480.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06	104.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7	51.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40.24	1,921.54	1,318.7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40.24	1,921.54	1,318.7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40.24	1,921.54	1,318.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88	172.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88	172.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96	134.96	
2210203	购房补贴	37.92	3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99.09	30201	办公费	10.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6.8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53	30203	咨询费	4.9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4.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06	30206	电费	57.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47	30207	邮电费	4.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9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9.0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4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7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5.8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部门：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30302	退休费	498.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4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6.99	30229	福利费		1.8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8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87.58					公用经费合计	362.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9	10	11	12	
	24.10		24.10		24.10		9.68	9.68		9.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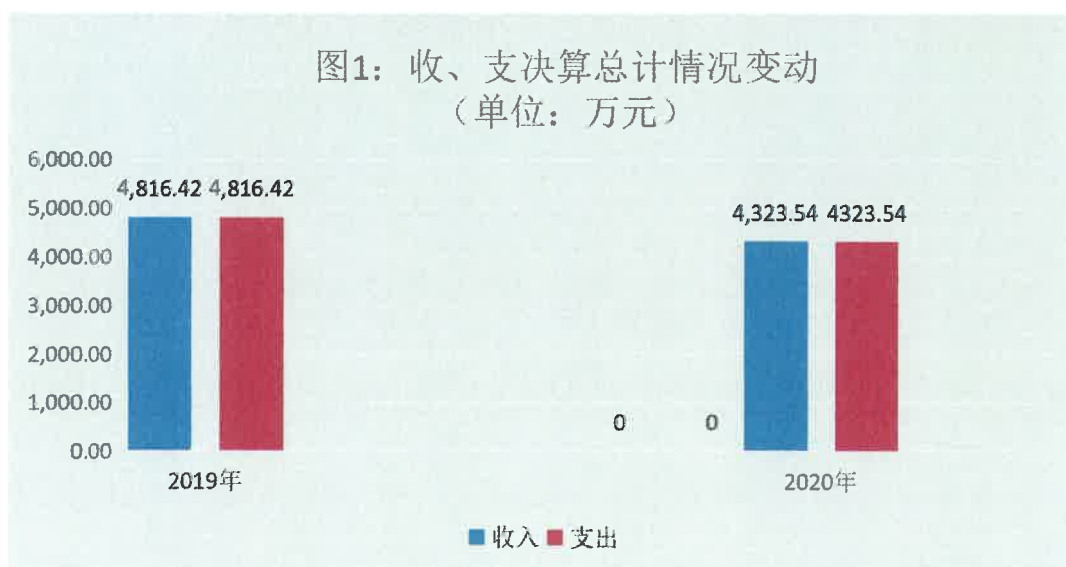
说明：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三、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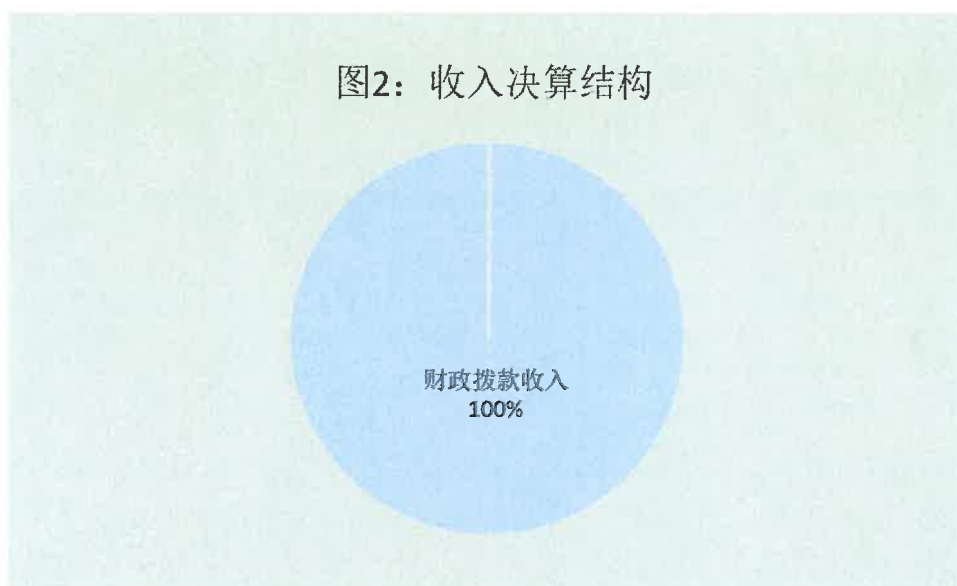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4,323.5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055.4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68.11 万元。2020 年度支出总计 4,323.54 万元,包括:本年支出 4,049.6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73.92 万元。

与 2019 年度 4,816.42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92.88 万元,下降 10.23%。主要原因:一是因受疫情原因减少培训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二是按市财政局要求压减综合管理等项目经费。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4,055.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55.43 万元，占 100%。与 2019 年度 4,548.31 万元相比，减少 492.88 万元，下降 10.84%，主要原因同（一）所述。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4,049.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49.96 万元，占 55.56%；项目支出 1,799.66 万元，占 44.44%。与 2019 年度 4,548.31 万元相比，减少 498.69 万元，下降 10.96%，主要原因同（一）所述。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193.58 万元，包括：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055.43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55.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8.15 万元。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193.58 万元，包括：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049.62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49.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3.96 万元。

与 2020 年年初预算数 3,221.63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71.95 万元，上升 23.18%。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生活垃圾清运处理监管信息实时监控与分析（2020）、生活垃圾处理监管监控大厅等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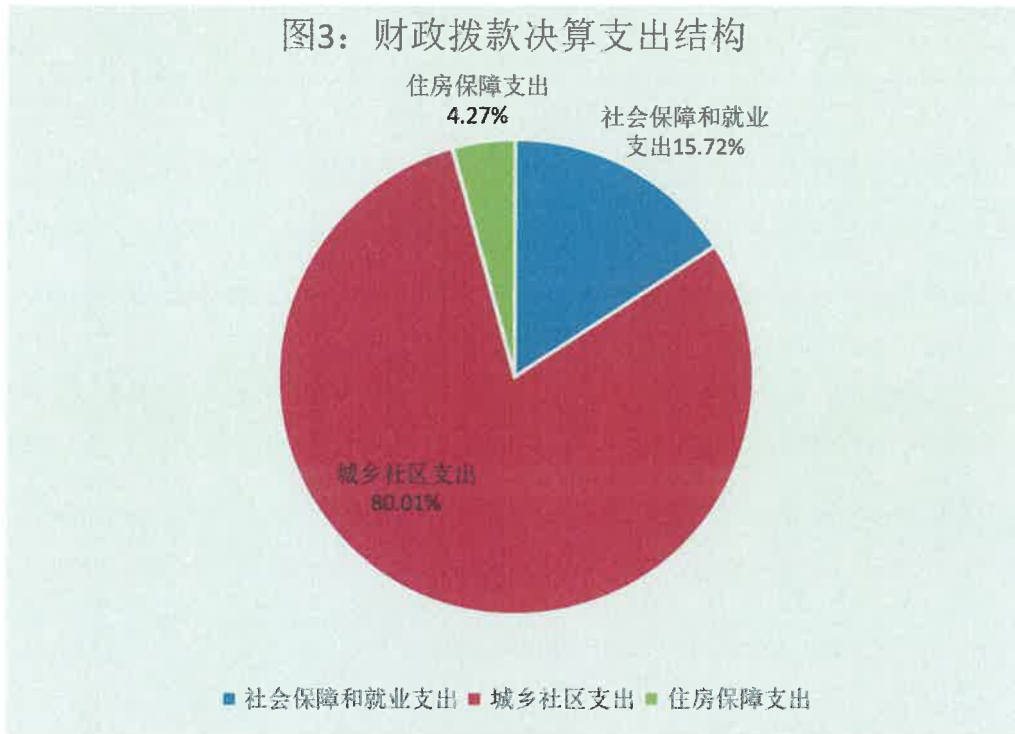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49.62 万元，与 2020 年年初预算数 3,221.63 万元相比，增加 827.99 万元，上升 20.45%，主要原因同（四）所述。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49.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36.49 万元，占 15.72%；**城乡社区（类）**支出 3,240.24 万元，占 80.01%；**住房保障（类）**支出 172.88 万元，占 4.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49.96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 2,351.63 万元相比，减少 101.67 万元，减少 4.32%，主要原因是因受疫情影响，减少培训费、差旅费等经费。

从基本支出类别来看：人员经费 1,887.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奖励金；公用经费 362.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9.68万元，与2020年全年预算数24.1万元相比，减少14.42万元，下降59.83%；与2019年决算数11.52万元相比，减少1.84万元，下降15.97%。2020年决算数比2020年预算数、2019年决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2020年减少公务车出行，相应减少“三公”经费支出；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

2020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2020年共安排出国(境)团组0批次，共0人次。与2020年全年预算数0万元、2019年决算数0万元相比，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2019年及2020年均无因公出国(境)预算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9.68万元，与2020年全年预算数24.1万元相比，减少14.42万元，下降59.83%；与2019年决算数11.52万元相比，减少1.84元，下降15.97%。

(1)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020年度公务车运行维护费9.6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与2020年全预算数24.1万元相比，减少14.42万元，下降59.83%；与2019

年决算数11.52万元相比，减少1.81万元，下降15.97%。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减少公务车辆出行，相应减少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2020年全年预算数0万元、2019年决算数0万元相比，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2019年及2020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2020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2020年共接待0批次，共0人次。与2020年全年预算数0万元、2019年决算数0万元相比，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2019年及2020年均未公务接待。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2019年度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2019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以及资金

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1）

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23个，共涉及财政资金1,192.4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深圳市生活垃圾清运和处理监管巡查服务”“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环保检测服务”等23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2。

（1）“深圳市生活垃圾清运和处理监管巡查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50万元，执行数145.88万元，完成预算的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已按要求完成全市生活垃圾清运处理监管巡查工作，检查各类设施运行质量及区主管部门的监管情况，督促区主管部门落实监管责任，基本能够按时提交数据准确、内容详实的监管报告，编制工作台账，加强对各区主管部门的监督指导，整体提升我市生活垃圾管理水平。

（2）“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环保检测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60万元，执行数156.51万元，完成预算的98%。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上半年由于新冠疫情原因，导致部分检测项目拖延至下半年检测。已按照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完成全市 18 座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全年 2 次环保检测任务，出具 2 份检测报告，达成检测覆盖率 100%，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的目标，并按照排放标准评估设施环保工作情况，评估处理设施环境变化趋势，提升运营单位环保管理水平。

（3）“生活垃圾清运处理监管信息实时监控与分析（202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7.03 万元，执行数 27.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要求使用智慧环卫系统对全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进行监控分析，每日形成垃圾收运处理量日报表，每月编制月报（与巡查监管报告合并），但由于系统还处于试用阶段，很多功能未完善，导致监控分析的内容有限，取得的监管效果还有待提升。改进措施：已要求开发单位尽快按照要求完善系统功能，项目执行单位要进一步提高监控分析水平，对系统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处理反馈，全面提升生活垃圾处理各环节的监管水平。

（4）“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0 万元，执行数 5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度没有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并对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实行全覆盖督查，保障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

营，促进行业管理水平提高，同时根据合同要求按质按量完成约定的其他服务内容。

(5) “厂区办公及附属设施、设备零星修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9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中心 2020 年零星修缮工程、办公楼消防管道改造安装、食堂更衣室改造、食堂燃气管道改造，以及零星修缮材料采购。发现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办公楼消防管道改造安装结算未出结果，未完成结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办公楼消防管道改造安装结算结果。

(6) “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购买法律服务、财务技术咨询服务和资产清查服务等，指导单位业务合法合规的开展。

(7) “厂区绿化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31.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中心 2020 年办公室环境美化及维护、中心门口围墙绿化提升、中心机修楼背后绿地整治工程项目。由于 2020 年办公室环境美化及维护合同存在跨年原因，部分费用顺延 2021 年支付，其他全部支付完成。

(8) “生活垃圾处理监管监控大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19.5 万元，执行数 167.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 12 月开工主要完成了拆除砖砌体、楼地面瓷砖拆除、各类墙柱饰面、立面抹灰层拆除、金属门窗拆除、天棚龙骨及饰面拆除、电气设备、各类铁件及其他一些专业拆除。其余部分结转至 2021 年全部完成施工并完成支付。

(9) “基层党组织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68 万元，执行数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支付退休支部党员补贴，购买和订阅书本材料供党员学习，开展党建活动，慰问困难党员。

(10) “零星办公家具、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新购办公桌椅、食堂厨具采购等办公用品，保障了工作的正常开展。

(11) “劳保、安全防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6.30 万元，执行数 54.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中心地磅飘台天花、地板铺设改造项目，石头房楼梯拆除重新安装项目，防雷维保、检测，电梯维保、年检和限速器校验，

消防物品、劳保用品采购。

(12) “部分后勤作业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6 万元，执行数 6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购买服务，聘请劳务派遣人员协助开展党务、工程、物业等后勤助理工作。完成年度工作安排。

(13) “市局视频会议线路租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9.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参加市局组织的日常办公视频会议和节假日值班视频会议。

(14) “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5 万元，执行数 124.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日常办公需求，通过购买食堂物资、办公用品、监管用品、桶装水、后勤保障用品等较好保障单位的运行，通过购买计算机维保、监控维保、档案整理等服务项目，为单位职工提供良好的服务保障。

(15) “专项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80 万元，执行数 3.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参加市环卫处的业务培训，提升业务处理能力，组织单位党员干部和群众赴福建龙岩开展党建培训，有效提升职工的思想政治能力和凝聚力，更好指导业务工作。

(16) “职工健康及职业病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 万元，执行数 8.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广东省总工会文件（粤工总[2018]5号）第二十三条规定，鼓励基层单位组织开展职工健康及职业病防治活动，活动要面向基层，面向一线职工，特别是苦、脏、累、险、高温、有毒有害岗位。我单位监管工作仍需长期到焚烧厂、餐厨厂、转运站等现场检查，检查时直接面对“三废”排放物，垃圾堆体，建设施工现场等恶劣环境，通过休息和组织集体活动使全体职工得到休息调整，降低职业病风险，以更好状态投入工作。

(17) “应缴税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 万元，执行数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向税务局缴纳单位的租房增值税、房产税和土地使用费等税费。

(18) “笔记本电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80 万元，执行数 0.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规定完成手提电脑采购，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19) “台式电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规定完成台式电脑采购，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20) “多功能一体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60 万元，执行数 0.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规定完成多功能一体机采购，已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21) “空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 万元，执行数 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规定完成空调采购，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22) “A4 打印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36 万元，执行数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规定完成 A4 打印机采购，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23) “碎纸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4 万元，执行数 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规定完成碎纸机采购，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0.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

工程支出 66.4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73.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0.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7 辆、其他用车 10 辆为待处置车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7 台（套）。

4. 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四、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我局主要是用于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死亡抚恤金支出。

(四) 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指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住宅、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支出等。

(五) 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

(六)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